

## 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  
號(國土署)  
聯絡人：沈駿弘  
聯絡電話：02-87712345#2691  
電子郵件：am0325@nlma.gov.tw  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台內國字第1150801273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建築設計施工編部分條文，業經本部於  
115年2月23日以台內國字第1150801273號令修正發布，如  
需修正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  
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>）下載，請查照並  
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及縣（市）政府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、經  
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、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、國家科學  
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  
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本部國家公園署陽明山國家公  
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  
國家公園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  
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金門國家  
公園管理處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 
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教育部、經濟部、本部法制處、警政署（民防指揮管制所）、國土管理署（建築  
管理組）



